2025年苏州大学江苏大学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计划

校地定向岗位招募通知

研究生团工委，各团委、直属团支部：

江苏大学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计划的审核与面试分校地定向岗位审核与面试、普通岗位学校审核和省项目办集中面试两部分。根据《关于实施2022年江苏大学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计划的意见》（团苏委联﹝2022﹞5号）、《关于印发<2025年江苏大学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有关要求，苏州大学团委联合服务地县级项目办，组织招募校地定向岗位志愿者，更好地助力乡村振兴。校地定向岗位报名注意事项如下：

一、校地定向岗位报名时间和方式

1. 个人报名及学院（部）团委初审。即日起至**4月16日（星期三）中午12:00前**，报名学生向所在学院（部）团委提交《2025年苏州大学江苏大学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计划校地定向岗位报名登记表》（表1）、成绩单（从教务系统中下载）、知情同意书扫描件（表2、3）、《报名登记表》中提及的社会工作经历、志愿服务经历、荣誉奖项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报名人员信息汇总表（表4）及电子版简历（PDF格式）。**具体提交格式请见表5，****由学院（部）团委做好初审工作。**

所有岗位及招募要求见《2025年苏州大学江苏大学生乡村振兴计划校地定向岗位统计表》（表6）。

2. 提交报名材料。报名表由所在学院（部）党委审核盖章、签字，并学院（部）团委出具的思想政治表现考察函、成绩单、知情同意书、相关证明材料、电子版简历、报名人员信息汇总表发送至邮箱szdxxmb@163.com，报名表、汇总表纸质版提交至天赐庄校区华丰楼207办公室。**截止时间为4月18日（星期五）中午12:00前，材料提交以学院（部）为单位。**

二、注意事项

1. 每位学生可选择两个意向板块，每个意向板块最多可申报两个意向服务岗位。

2. 校地定向岗位的志愿者与江苏大学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计划志愿者享受同等政策支持。

3. 校地定向岗位未录取的志愿者可继续报名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计划普通岗位。